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75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9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9 月 12 日上午 0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

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

（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澄湾街 19 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行政楼 10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2.00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3.00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2025-070、2025-071、2025-072、2025-073）。

3、董事会审议议案 3 时与本议案相关联的董事邵丽君女士已回避表决；审议议案 4 时，与本议案相关联的董事张立忠先生、林孙雄先生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表决时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4、议案 4 和议案 5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须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3)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

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 2025 年 9 月 10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本公司为有效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星期三）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澄湾街 19 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行政楼 104 会议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人：鲁永婷

(2) 联系电话：010-82478108 E-mail: luyongting@dbn.com.cn

6、会议费用：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385”，投票简称为“北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除以下会议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外，本委托书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委托人对受托人关于会议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2.00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3.00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权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回 执

截止 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姓名（盖章）：

出席人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